

证券代码：870786

证券简称：安力斯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北京安力斯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0 月 8 日上午 10:0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9月30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11号彩虹大厦北楼一层办公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董事换届选举》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董事会提名蔡晓涌（继任董事）、张燕春（继任董事）、李高强（继任董事）、吴海美（继任董事）、杨瑞娟（继任董事）、张彦（新任董事）、孙琦（新任董事）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至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第一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履行职责。经核查，上述候选人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审议《关于提名蔡晓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提名蔡晓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三）审议《关于提名张燕春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提名张燕春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四）审议《关于提名李高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提名李高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五）审议《关于提名吴海美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提名吴海美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六）审议《关于提名杨瑞娟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提名吴海美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七）审议《关于提名张彦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提名张彦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之日起计算。

(八) 审议《关于提名孙琦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提名孙琦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九) 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拟提名钟静（续任监事）、谢钦（续任监事）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非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至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就任之前，第一届监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履行职责。经核查以上候选人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十) 审议《关于提名钟静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拟提名钟静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十一) 审议《关于提名谢钦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拟提名谢钦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十二)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公司拟将董事会人数由 5 名董事增加至 7 名董事，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应内容。

原《公司章程》

第五章 第二节 第八十五条 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

修改为：

第五章 第二节 第八十五条 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

(十三)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议案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章程变更、章程备案等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并同意董事会可转授权公司经营层全权办理上述相关事宜。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二) 登记时间：2019 年 9 月 30 日 上午 9:00-12:00，下午 13:00-17:00

(三) 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 11 号彩虹大厦北楼一层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 1、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 11 号彩虹大厦北楼一层办公；
- 2、联系人：任权；
- 3、电话： 010-82890688；
- 4、传真： 010-82890788。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三) 临时提案（如有）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前十日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北京安力斯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北京安力斯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17日